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 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u>http://www.vcgroup.com.hk</u>

(股票代號:82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及 遵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於委任張先生及姜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未達上市規則所規定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委任蔣先生後,董事會現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於委任 張先生及姜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未達上市規則所規定董事會人 數三分之一的規定。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蔣浩瑋先生(「**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蔣浩瑋先生,62歲,現為香港新恒德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志亮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該兩間公司主要從事金融相關業務。蔣先生亦為若干從事物業相關業務和文化產業的公司之總裁。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蔣先生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蔣先生畢業於廣西廣播電視大學。彼於金融及物業相關業務及文化產業擁有逾20年經驗。

本公司與蔣先生並無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訂立服務合約。蔣先生並無獲委任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及膺選連任。蔣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酬金為每年216,000港元,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蔣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

蔣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任何其他事官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w)條之規定而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蔣先生履新。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委任蔣先生後,董事會現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耀文**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符耀文先生(主席)、田家柏先生(行政總裁)、連海江先生、謝錦泰先生、沈勵女士、張民先生及姜天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松堅先生、黃錦財先生、MH、蕭妙文先生及蔣浩瑋先生。